

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

比序項目		層級與積分				積分 單項 積分	積分 上限
		層級					
		第1級	第2級	第3級	第4級		
1.多元 學習 表現	競賽	全國第一名得6分、第二名得5分、第三名得4分	全國四至六名與區域及縣(市)第一名得3分、區域及縣(市)第二名得2分	區域及縣(市)第三名得1分		7	16
		國際科技展覽會及國際運動會第一名得7分、第二名得6分、第三名得5分					
	服務學習	學校服務表現及校外服務學習				7	
	日常生活表現 評量	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，並經獎懲相抵後得1次大功(含以上)者得4分	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，並經獎懲相抵後得1次小功(含以上)者得3分	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，並經獎懲相抵後得1次嘉獎(含以上)者得2分	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紀錄者得1分	4	
	體適能	體適能檢測成績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	體適能檢測成績2項達門檻標準者得4分	體適能檢測成績1項達門檻標準者得2分		6	
2.技藝優良		成績達90分以上者得3分	成績達80分以上，未滿90分者得2分	成績達60分以上，未滿80分者得1分		3	3
3.弱勢身分						2	2
4.均衡學習		3項(含)以上領域「5學期平均成績」皆達60分以上得6分	2項領域「5學期平均成績」皆達60分以上得4分	僅1項領域「5學期平均成績」達60分以上得2分		6	6
5.適性輔導		《生涯發展規劃書》中「家長意見」、「導師意見」、「輔導教師意見」3者皆勾選五專者得3分	《生涯發展規劃書》中「家長意見」、「導師意見」、「輔導教師意見」任2者勾選五專者得2分	《生涯發展規劃書》中「家長意見」、「導師意見」、「輔導教師意見」任1者勾選五專者得1分		3	3
6.國中教育會考		「精熟」科目每科得3分	「基礎」科目每科得2分	「待加強」科目每科得1分		15	15
7.其他(招生學校自訂項目)						5	5
合計							50